

# 本會在港服務義務教士之芳名及所屬堂會

## 香港聯區

鴨脷洲堂	楊慧兒女士			
愛華村堂	林偉強先生			
香港堂	林耀明先生*	吳曾婉梨女士*	馮兆榮先生*	吳業立先生*
	黃永輝先生	黃祖權先生*	何健偉先生	張陳麗香女士
禧恩堂	何漢賢先生			
北角堂	張常安先生#	李建成先生*	陳升惕先生	葉菁華先生
北角衛理堂	林嚴莊先生	高梁愛薇女士*		
救主堂	湯煥榮先生	鄧廣威先生#	吳志昌先生	

## 九龍東聯區

神愛堂	趙李旺珍女士			
觀塘堂	余瑞秉先生*	張甘艷梅女士		
沙田堂	黃根春先生*	曾兆基先生		
將軍澳堂	關瑞文先生			
安素堂	甘鄭越英女士*	黃醒彪先生	邢福增先生	鄺碧嫻女士

## 九龍西聯區

亞斯理堂	陳藜生先生	郭偉雄先生		
九龍堂	林務本先生	陳崇一醫生	郭桂明先生	吳思源先生
	鄧美儀女士	麥禮煥先生	黎偉祥先生#	陳思堂醫生
	張秀雲女士	陳嘉璐醫生*	趙帶榮先生	梁智信先生
大埔堂	吳達明先生			
天水圍堂	郭家珏先生#	畢馮妙華女士		

\*退休義務教士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#旅外

備註（節錄自香港循道衛理聯合教會《附則》第二章）：

義務教士制度，為普世循道衛理宗教友分擔傳道和牧養責任之聖職。受任為義務教士者，須具備宣道恩賜與奉獻心志，經聯區義務教士會提薦聯區議會接納為試用義務教士後（須接受訓練，復經評核）然後經由聯區議會為義務教士，由教會安排授職典禮，受任為本會義務教士，協助牧師擔任教會工作。

試用義務教士候選人須具備下列資格——

- （一）年齡超過二十五歲，加入為本會成年會友三年以上；
- （二）品行端正，學養豐富；
- （三）熱心服務教會，具領會證道之恩賜；
- （四）蒙上帝呼召，有奉獻心志，願以聖工為己任；及
- （五）已完成本會舉辦或認可之基本（通識）神學課程。

~ 如欲了解更多詳情，請向所屬堂會之宣教同工或義務教士查詢 ~